

代办香港MSO牌照申请，忌讳这4点

产品名称	代办香港MSO牌照申请，忌讳这4点
公司名称	深圳泰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665864125 18928483964

产品详情

泰邦咨询公司主营全国各地私募基金公司注册及转让，私募公司高管人才引荐，香港1~9号牌照注册及转让，上海Q板挂牌代办等服务以合伙企业、契约等非法人形式，通过汇集多数投资者的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私募基金的，负责募集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或者私募基金销售机构应当穿透核查投资者是否为合格投资者，并合并计算投资者人数

江苏徐州 第十四条 在境内开展私募证券基金业务且外资持股比例合计不低于25%的私募基金管理人，还应当持续符合下列要求：

（一）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人为在境内设立的公司；（二）境外股东为所在国家或者地区金融监管部门批准或者许可的金融机构，且所在国家或者地区的证券监管机构已与证监会或者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机构签订证券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

（三）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人及其境外股东最近3年没有受到监管机构和机关的重大处罚；

（四）资本金及其结汇所得人民币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国家外汇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五）在境内从事证券及期货交易，应当独立进行投资决策，不得通过境外机构或者境外系统下达交易指令，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六）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和协会规定的其他要求

第四十二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基金托管人职责终止：（一）被依法取消基金托管资格；（二）被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解任；（三）依法解散、被依法撤销或者被依法宣告破产；（四）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江苏徐州 其他公募基金管理人开展公募基金管理业务，本办法未予规定的，适用《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的其他规定

子公司注册资本应当与拟从事业务相匹配，且必须以货币资金实缴；子公司应当具备符合规定的名称、场所、业务人员、业务范围、管理制度、安全防范设施和与业务有关的其他设施

基金募集期限届满，不能满足本法第五十九条规定的条件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一）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二）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后三十日内返还投资人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百一十四条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依法履行职责，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一）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服务机构进行现场检查，并要求其报送有关的业务资料；

（二）进入违法行为发生场所调查取证；

（三）询问当事人和与被调查事件有关的单位和个人，要求其对与被调查事件有关的事项作出说明；

(四) 查阅、复制与被调查事件有关的财产权登记、通讯记录等资料；(五) 查阅、复制当事人和与被调查事件有关的单位和个人的证券交易记录、登记过户记录、财务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文件和资料；对可能被转移、隐匿或者毁损的文件和资料，可以予以封存；(六) 查询当事人和与被调查事件有关的单位和个人的资金账户、证券账户和银行账户；对有证据证明已经或者可能转移或者隐匿违法资金、证券等涉案财产或者隐匿、伪造、毁损重要证据的，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人批准，可以冻结或者查封；(七) 在调查操纵证券市场、内幕交易等重大证券违法行为时，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主要负责人批准，可以限制被调查事件当事人的证券买卖，但限制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五个交易日；案情复杂的，可以延长十五个交易日

第五十四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被取消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或者被撤销的，应当自被取消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或者被撤销决定生效之日起限期了结相关业务活动

第十三章 监督管理 百一十二条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依法履行下列职责：

(一) 制定有关证券投资基金活动监督管理的规章、规则，并行使审批、核准或者注册权；(二) 办理基金备案；(三) 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他机构从事证券投资基金活动进行监督管理，对违法行为进行查处，并予以公告；

(四) 制定基金从业人员的资格标准和行为准则，并监督实施；(五) 监督检查基金信息的披露情况；(六) 指导和监督基金行业协会的活动；(七)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江苏徐州 基金服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开展相关受托业务应当恪尽职守、诚实守信、谨慎勤勉，确保受托业务运作安全有效，并保守商业秘密，不得泄露或者利用通过受托业务知悉的非公开信息

注册条件 编辑播报 名称应符合《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允许达到规模的投资企业名称使用“投资基金”字样

第四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规定，向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履行登记备案手续，持续报送相关信息

公募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法实施专业人士持股计划

本办法所称其他资产管理机构，包括在境内设立的从事资产管理业务的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资产管理公司、商业银行理财子公司、在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登记的专门从事非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的机构以及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

江苏徐州 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并处一万元以上三万元以下罚款

基金财产中应当保持的现金或者债券的具体比例，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

第十四章 法律责任 百二十条 违反本法规定，未经批准擅自设立基金管理公司或者未经核准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的，由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予以取缔或者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一百万元的，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

第四十九条 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决定对公募基金管理人采取风险监控措施的，可以派出风险监控现场工作组对公募基金管理人进行检查，对公司的业务、人员、资产、资金、资料、系统等实施监控

第三章 公募基金管理人的内部控制和业务规范 第十六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的规定，建立组织机构健全、职责划分清晰、制衡监督有效、激励约束合理的治理结构，确保独立、规范运作

江苏徐州 百三十一条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本法第七十四条第六项规定行为的，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处罚外，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暂停或者撤销基金从业资格

经证监会批准或者认可，基金管理公司可以从事私募资产管理业务和其他相关业务

非公开募集基金财产的证券投资，包括买卖公开发行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债券、基金份额，以及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证券及其衍生品种

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可以选择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成立行政清理组，对被撤销基金管理公司进行行政清理

江苏徐州 基金份额的发售，由基金管理人或者其委托的基金销售机构办理

第三十三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自私募基金募集完毕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依法向基金业协会报送下列材料，办理备案：

(一) 《私募条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材料；(二) 招募说明书；(三) 风险揭示书以及投资者适当性相关文件材料；(四) 募集账户信息、募集账户监督协议；(五) 证监会和基金业协会规定的其他材料

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运用私募基金财产，私募基金托管人托管私募基金财产、私募基金销售机构及其他私募基金服务机构从事私募基金服务业务活动，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监管规定，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义务，防范利益输送和利益冲突

私募证券基金管理人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经营管理主要负责人以及负责投资管理的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具有 5 年以上证券、基金、期货投资管理等相关工作经验

江苏徐州 第二十条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一) 依法募集资金，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和登记事宜；(二) 办理基金备案手续；(三) 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 (四)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 (五) 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六) 编制中期和年度基金报告；
 - (七) 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 (八) 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九) 按照规定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十) 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 (十一) 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 (十二)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职责但是，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
- 第二章
私募基金管理人、私募基金托管人和私募基金服务机构 第七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由依法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担任，并应当持续符合下列要求：

- (一) 有符合要求的名称、经营范围；(二) 财务状况良好，实缴货币出资应与管理资产规模相适应，其中初始实缴货币出资不低于 1000 万元；
 - (三) 出资架构简明清晰稳定，控股股东、普通合伙人、实际控制人财务状况和诚信记录良好，并应当具有从事投资、资产管理业务等相关工作经验；
 - (四)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委派代表、负责投资管理的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具有相关工作经验，合计持有私募基金管理人的股权或者财产份额比例不低于初始实缴货币出资的 20%；
 - (五) 有符合规定数量、专业任职条件和诚信记录的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
 - (六) 有符合要求的信息技术系统、安全防范设施、与私募基金管理业务有关的其它设施和独立的营业场所；
 - (七) 有符合要求的内部治理结构、利益冲突防范问责机制以及保障合规风控独立、有效履行职责的制度等；(八) 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要求
- 基金管理公司撤销子公司的，基金管理公司和各相关方应当参照本办法执行，妥善处理子公司退出事宜，维护金融市场秩序，保障投资人合法权益 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诚实守信，保证提交的信息及材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前款规定的非公开募集基金，其基金合同还应载明：

- (一) 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住所；
 - (二) 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除名条件和更换程序；
 - (三) 基金份额持有人增加、退出的条件、程序以及相关责任；(四) 承担无限连带责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转换程序
- 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人员配备应当符合证监会的规定
- 第九条

私募基金管理人在首次开展资金募集、投资管

理等私募基金业务活动前，应当依法向基金业协会报送下列材料，履行登记手续：

- (一) 《私募条例》第十条规定的材料所；(三) 基金的运作方式；
 - (四) 封闭式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和基金合同期限，或者开放式基金的募集份额总额；
 - (五) 确定基金份额发售日期、价格和费用的原则；
 - (六) 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义务；
 - (七)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议事及表决的程序和规则；(八) 基金份额发售、交易、申购、赎回的程序、时间、地点、费用计算方式，以及给付赎回款项的时间和方式；
 - (九) 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执行方式；(十)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报酬的提取、支付方式与比例；
 - (十一) 与基金财产管理、运用有关的其他费用的提取、支付方式；
 - (十二) 基金财产的投资方向和投资限制；(十三) 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方法和公告方式；
 - (十四) 基金募集未达到法定要求的处理方式；
 - (十五) 基金合同解除和终止的事由、程序以及基金财产清算方式；(十六) 争议解决方式；
 - (十七) 当事人约定的其他事项
- 独立董事应当制作年度履职报告，经股东（大）会审议并留存备查 境外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不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直接进行调查取证等活动这是因为这些国家相关法律对私募发行的对象投资者的资格有如财力、经验成熟度等严格的要求，不合格的投资者在基金的募集过程中就被剔除了，为了私募设立的效率得到有效实现，所以各国对已经满足私募条件的募集行为多采登记豁免制度 公募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法实施专业人士持股计划 非公开募集资金，以进行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资产由私募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其私募基金业务活动适用本办法 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可以选择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成立行政清理组，对被撤销基金管理公司进行行政清理 商业银行担任基金托管人的，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会同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其他金融机构担任基金托管人的，由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